

2026 年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
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6 年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
- 十二、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2026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2026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2026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2026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6年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贯彻落实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方针，拟定本区科技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

2、统筹推进我区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改革，会同有关部门健全技术创新激励机制，推动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建设，承担推进科技军民融合发展相关工作，落实重大科技决策咨询制度。

3、牵头设立本区科技奖励和科技计划项目资金，提出优化科技资源配置的政策措施建议，推动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建设，协调管理区本级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并组织实施。

4、拟订重大科技创新基地建设规划并监督实施，牵头推进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重点实验室、新型研发机构、企业研发中心、产业技术研究院、技术创新联盟等各类创新平台建设，提升创新能力建设，促进科技资源开放共享。

5、编制我区重点科技项目计划并组织实施，统筹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颠覆性技术研发和创新，牵头组织重大技术攻关和成果应用示范。

6、拟订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科技促进农业农村和社会发展的计划、政策和措施。组织重点领域的技术发展需求分析，提出重大任务并监督实施。

7、牵头我区技术转移体系建设，拟订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和促进产学研结合的相关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指导科技服务业、技术市场和科技中介组织发展。

8、统筹区域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区域创新发展、科技资源合理布局和协同创新能力建设，推动各专业化科技园区建设。

9、负责科技监督评价体系建设和相关科技评估管理，指导科技评价机制改革，统筹科研诚信建设。落实国家创新调查和科技报告制度，指导全区科技保

密工作。

10、拟定科技对外交往与创新能力开放合作的计划、政策和措施，组织国际科技合作与科技人才交流活动。指导相关部门对外科技合作与科技人才交流工作。

11、负责引进国外智力工作。综合管理引进国（境）外智力工作；归口管理外国和境外专家及出国（境）培训工作；负责开展国际人才交流活动。

12、会同有关部门拟定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和政策，建立健全科技人才评价和激励机制，组织实施科技人才计划，推动高端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建设。拟定科技普及和科学传播计划、政策。

13、研究提出科技企业孵化器发展计划和有关政策设计和扶持落实，承担孵化器的日常管理。承担创业服务中心、留学人员创业园、科技交易机构、海外科技园、离岸孵化器、创业投资机构等的业务指导和相关管理。

14、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创新驱动发展试验区及乌昌石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按照国务院批复要求，全面提升新区创新体系整体效能，实现“试验区”、“自创区”两区同创，积极开展创新政策先行先试，充分发挥引领示范和辐射带动作用。

15、承办区委、管委会、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无下属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科目名称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44.5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44.58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644.58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604.61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46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03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55.44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55.44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5.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9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700.02	支出总计	700.02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 款结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206			科学技术支出	604.61	549.16	549.16							55.44	
206	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553.33	547.89	547.89							5.44	
206	01	01	行政运行	54.43	48.99	48.99							5.44	
206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60	9.60	9.60								
206	01	03	机关服务	189.31	189.31	189.31								
206	01	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300.00	300.00	300.00								
206	04		技术与开发	51.27	1.27	1.27							50.00	
206	04	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51.27	1.27	1.27							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46	46.46	46.4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46	46.46	46.4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97	30.97	30.97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49	15.49	15.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03	23.03	23.03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03	23.03	23.03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76	3.76	3.76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5.41	15.41	15.41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7	3.87	3.87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 款结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93	25.93	25.9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5.93	25.93	25.9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5.93	25.93	25.93								
			总计	700.02	644.58	644.58							55.44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6			科学技术支出	604.61	243.73	360.87
206	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553.33	243.73	309.60
206	01	01	行政运行	54.43	54.43	
206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60		9.60
206	01	03	机关服务	189.31	189.31	
206	01	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300.00		300.00
206	04		技术与开发	51.27		51.27
206	04	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51.27		51.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46	46.4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46	46.4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97	30.97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49	15.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03	23.03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03	23.03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76	3.76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5.41	15.41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7	3.8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93	25.9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5.93	25.9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5.93	25.93	
			总计	700.02	339.15	360.87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644.5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644.58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49.16	549.1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46	46.46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03	23.0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93	25.93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644.58	支出总计	644.58	644.58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49.16	238.29	310.87
206	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547.89	238.29	309.60
206	01	01	行政运行	48.99	48.99	
206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60		9.60
206	01	03	机关服务	189.31	189.31	
206	01	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300.00		300.00
206	04		技术与开发	1.27		1.27
206	04	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1.27		1.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46	46.4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46	46.4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97	30.97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49	15.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03	23.03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03	23.03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76	3.76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5.41	15.41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7	3.8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93	25.9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5.93	25.9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5.93	25.93	
			总计	644.58	333.71	310.87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类	款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9.74	319.74	
301	01	基本工资	75.48	75.48	
301	02	津贴补贴	31.09	31.09	
301	03	奖金	67.82	67.82	
301	07	绩效工资	48.77	48.7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97	30.97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5.49	15.49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16	19.16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87	3.87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7	1.17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5.93	25.9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97		13.97
302	01	办公费	3.75		3.75
302	05	水费	0.25		0.25
302	06	电费	0.47		0.47
302	07	邮电费	0.83		0.83
302	11	差旅费	1.94		1.94
302	13	维修（护）费	0.04		0.04
302	16	培训费	1.02		1.02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08		0.08
302	28	工会经费	1.36		1.36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2		4.22
		总计	333.71	319.74	13.97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310.87	9.60	301.27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10.87	9.60	301.27									
206	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309.60	9.60	300.00									
206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非在编-2026年雇员经费	9.60	9.60										
206	01	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审计整改事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300.00		300.00									
206	04		技术与开发		1.27		1.27									
206	04	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稳定调节基金-乌财科教(2023)104号 2023年自治区科技计划专项资金(第二批)	0.72		0.72									
206	04	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稳定调节基金-乌财科教(2024)93号关于调整下达2024年自治区科技计划专项资金第三批的通知(科技特派员工作经费)	0.55		0.55									
			总计		310.87	9.60	301.27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总计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总计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小计）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总计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2026 年没有使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1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总计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2026 年没有委托业务费预算的支出，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2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55.44	55.44	5.44		50.00				
2025 年年末工资变动	3.41	3.41	3.41						
乌财科教（2025）164 号 2025 年自治区科技计划专项资金（第一批）	50.00	50.00			50.00				
2025 年年末采暖补贴变动	2.03	2.03	2.03						
总计	55.44	55.44	5.44		50.00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2026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2026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700.02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科学技术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部门收入预算 700.02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644.58 万元，占 92.08%，比上年预算增加 376.27 万元，增长 140.2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增加高企认定奖励资金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55.44 万元，占 7.92%，比上年预算增加 4.44 万元，增长 8.71%，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末因采暖补贴标准调整及工资变动，产生应发未发的费用共计 55.44 万元，按规定结转至下年使用，导致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增加。

三、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2026 年支出预算 700.0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39.15 万元，占 48.45%，比上年预算增加 70.84 万元，增长 26.40%，主要原因是通过社会招聘新招录 3 名人员，基本支出增加。

项目支出 360.87 万元，占 51.55%，比上年预算增加 309.87 万元，增长 607.5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高企认定奖励资金支出项目。

四、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44.58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44.58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科学技术支出 549.16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46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23.03 万元，主要用于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等各项社会保险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25.93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五、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644.58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33.7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5.39 万元，增长 24.37%，主要原因是新招录 3 名人员，人员增加，基本支出增加。

项目支出 310.8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10.87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增加高企认定奖励资金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其中：

1. 科学技术支出（类）549.16 万元，占 85.2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46.46 万元，占 7.21%。
3. 卫生健康支出（类）23.03 万元，占 3.57%。
4. 住房保障支出（类）25.93 万元，占 4.02%。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6 年预算数为 48.9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92.60 万元，下降 79.72%，主要原因是 2026 年根据财政预算科目规范要求，将事业人员医疗缴费支出单独列项目核算，资金从本科目调整至相关科目，导致本年预算数较上年减少。

2.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6 年预算数为 9.6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6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6 年度新增雇员经费支出项目。

3.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89.3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89.31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6 年根据财政预算科目规范要求，将事业人员医疗缴费支出单独纳入本科目核算，资金从原相关科目调整至本科目，导致本年预算数较上年增加。

4.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30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0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增加高企认定奖励资金支出。

5. 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项）：2026年预算数为1.2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27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结转2023年度及2024年度科技计划专项资金-科技特派员经费。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30.9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24万元，增长15.8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招录3名人员，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15.4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5.49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2026年根据规定，职业年金单位缴纳部分不再在退休时一笔坐实，单位部分和个人部分按照一定比例足额缴费，所以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增加。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6年预算数为3.7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76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2026年根据财政预算科目规范要求，将行政单位医疗缴费支出单独纳入本科目核算，资金从原相关科目调整至本科目，导致本年预算数较上年增加。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6年预算数为15.4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5.41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2026年根据财政预算科目规范要求，将事业单位医疗缴费支出单独纳入本科目核算，资金从原相关科目调整至本科目，导致本年预算数较上年增加。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6年预算数为3.8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87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2026年根据财政预算科目规范要求，将行政单位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支出单独纳入本科目核算，资金从原相关科目调整至本科目，导致本年预算数较上年增加。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年预算数为25.9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5.93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新招录3名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增加。

六、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33.7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19.7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13.9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审计整改事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设立的政策依据：为贯彻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推动我区高新技术企业集群高质量发展，根据《关于印发〈高新区（新市区）高新技术企业发展扶持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乌高（新）政办〔2023〕12号）及年度科技工作计划，我局申请经费300万元，计划完成对2022年、2023年两个年度新认定及复审通过的高新技术企业奖励资金兑现工作，及时足额发放奖励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30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资金分配情况：具体奖励内容为：2022-2023年首次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90家，每家奖励2.04万元；复审通过的高新技术企业80家，每家奖励1.455万元。项目实施将进一步强化政策引导作用，增强企业持续创新信心。不仅能激发市场主体的创新活力，更能持续优化区域科技创新生态，为我区夯实产业创新基础、提升核心竞争力、推动高新技术产业集群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资金保障与政策支撑。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二）项目名称：稳定调节基金-乌财科教〔2023〕104号 2023年自治区科技计划专项资金（第二批）

设立的政策依据：（乌财科教〔2023〕104号）《2023年自治区科技计划专项资金〔第二批〕》

预算安排规模：0.72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资金分配情况：0.72万元全部用于科技专项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项目名称：稳定调节基金-乌财科教〔2024〕93号关于调整下达2024年自治区科技计划专项资金第三批的通知（科技特派员工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乌财科教〔2024〕93号关于调整下达2024年自治区科技计划专项资金第三批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0.55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资金分配情况：0.55万元全部用于科技专项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四）项目名称：非在编-2026 年雇员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为进一步充实机关工作力量，保障岗位高效履职，根据《关于印发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雇员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高（新）党办发[2017]36号）文件内容，雇员经费 9.6 万元，用于发放 1 名雇佣工作人员的工资、社保及奖金等人员经费，全年按 8 个月核算，发放标准为 12000 元/人/月。通过保障资金及时支付，有效稳定人员队伍，调动岗位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为我单位各项工作日常有序推进筑牢人力保障。

预算安排规模：9.6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资金分配情况：每人每月发放 12000 元，共计 8 个月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

八、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0.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与 2026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与 2026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与 2026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与 2026 年均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2026 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2026 年没有委托业务费预算的支出，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二、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 55.44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55.44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 2025 年年末采暖补贴变动结转 2.03 万元，主要用于：上年采暖费发放。
2. 2025 年年末工资变动结转 3.41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 2025 年年末因工资变动产生的需要补发的工资发放。

3. 乌财科教〔2025〕164号2025年自治区科技计划专项资金〔第一批〕结转50.00万元，主要用于：各级各类科技专项活动、会议等。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2026年的事业单位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3.9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68万元，增长13.67%，主要原因是新招录3名事业人员，基本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政府采购预算0.2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2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2026年，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20万元，其中：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2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底，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0.00平方米，价值0.00万元。
2. 车辆0辆，价值0.00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价值0.00万元；执法执勤用车0辆，价值0.00万元；其他车辆0辆，价值0.00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9.11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120.49万元。

部门价值单价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部门价值单价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

2026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部门单价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6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700.02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3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310.87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部门名称 (盖章)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科学技术局				
部门联系人	罗玲玲	联系电话	3836707		
年度绩效目标	<p>高新区 (新市区) 科技局主要职责: 负责贯彻执行国家及各级科技创新法律法规与政策, 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区科技发展规划, 具体承担高新技术企业培育、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推荐, 推动高新技术产业化, 组织推荐科技计划项目, 深化产学研合作, 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推动全区高质量发展建设。2026 年我局重点工作: 1.构建“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创新领军企业”梯度培育链, 选树一流创新领军企业, 培育创新龙头骨干企业, 推动高新技术企业“量质提升”。力争年内完成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入库 320 家, 推动高新技术企业营业收入突破 450 亿元, 壮大优质企业集群, 为中小微企业发展注入动能。2.落实企业创新主体地位, 落实研发投入激励机制, 力争 2026 年度全区科技计划项目立项不少于 20 项, 研发经费投入稳步增长。3.深化哈工大技术转移中心乌鲁木齐分中心建设, 深化与西北丝路科创联盟协作, 重点引进京津冀、长三角等地区前沿科技成果在我区转化。强化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政策引导与服务体系建设, 畅通科技成果转化通道。确保 2026 年全区技术合同成交额稳定在 15 亿元左右。4.坚持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协同发展, 完善“引育留用”全链条服务。举办至少 3 期技术经纪人、经理人培训班, 培育持证技术转移人才不少于 100 名。加强科技特派员队伍建设, 为基层与对口帮扶地区提供技术支撑与服务。2026 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区科技局将自觉对标各级党委部署要求, 坚持“必须充分挖掘经济潜能”“必须以苦练内功应对外部挑战”, 以“自加压力、攻坚克难”的奋斗姿态, 确保各项任务量化到位、措施执行到位、责任落实到位, 奋力在新征程上跑出加速度、干出新气象, 以科技创新引领我区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p>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 (万元)		
	财政资金 (万元)	上级安排	50.00		
		本级安排	650.02		
	其他资金 (万元)	其他	0.00		
合计:		700.0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推荐科技计划项目立项	≥20 项	高新区 (新市区) 科技局 2026 年工作计划	25
	数量指标	技术合同成交额	≥12 亿	高新区 (新市区) 科技局 2026 年重点工作计划	15
	数量指标	科技型中小企业数量	≥300 家	高新区 (新市区) 科技局 2026 年重点工作计划	20

	数量指标	举办各类人才培训班次数	≥ 3 场次	高新区（新市区）科技局 2026年重点工作计划	10
	质量指标	研发经费投入增长率	$\geq 10\%$	高新区（新市区）科技局 2026年重点工作计划	2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项目名称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资金				项目负责人	江林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00.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为贯彻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推动我区高新技术企业集群高质量发展，根据《关于印发〈高新区（新市区）高新技术企业发展扶持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及年度科技工作计划，我局申请经费 300 万元，计划完成对 2022 年、2023 年两个年度新认定及复审通过的高新技术企业奖励资金兑现工作，及时足额发放奖励资金。具体奖励内容为：2022-2023 年首次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 89 家，每家奖励 2.04 万元；复审通过的高新技术企业 80 家，每家奖励 1.47 万元。项目实施将进一步强化政策引导作用，增强企业持续创新信心。不仅能激发市场主体的创新活力，更能持续优化区域科技创新生态，为我区夯实产业创新基础、提升核心竞争力、推动高新技术产业集群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资金保障与政策支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首次认定高企企业数量	≥89家	历史标准	93家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复审认定高企企业数量	≥80家	历史标准	82家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企业奖励资格审核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奖励资金发放完成时间	=2026年7月	计划标准	新增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首次认定奖励标准	<=2.05万元/家	历史标准	0.3万元/家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复审认定奖励标准	<=1.47万元/家	历史标准	0.25万元/家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区域创新活力	显著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95%	历史标准	97%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项目名称		雇员经费				项目负责人	江林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9.60	其中：财政拨款	9.6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为进一步充实机关工作力量，保障岗位高效履职，根据《关于印发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雇员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高（新）党办发[2017]36号）文件内容，本次预算拨付9.6万元，用于发放1名雇佣工作人员的工资、社保及奖金等人员经费，全年按8个月核算，发放标准为12000元/人/月。通过保障资金及时支付，有效稳定人员队伍，调动岗位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为我单位各项工作日常有序推进筑牢人力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雇员人数	>=2 人	历史标准	2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雇员工资发放月数	=8个 月	历史标准	12个 月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 指标	资金保障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考勤合格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 指标	工资按期发放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雇员工资发放标准	< =1200 0元/ 人/月	历史标准	0.793 75万 元/人 /月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稳定人员队伍，保障日常工作高效运转	有效	历史标准	基本 达成 目标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雇员满意度	> =95%	历史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项目名称		自治区科技计划专项资金			项目负责人	江林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1.27	其中：财政拨款	51.27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p>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持续推动科技成转移转化，促进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根据《2025 年自治区科技计划专项资金[第一批]》（乌财科教〔2025〕164 号）、《2023 年自治区科技计划专项资金[第二批]》（乌财科教〔2023〕104 号）、《关于调整下达 2024 年自治区科技计划专项资金第三批的通知[科技特派员工作经费]》（乌财科教〔2024〕93 号）文件要求，下达预算经费共计 51.27 万元，资金安排如下：丝路技术转移大会筹办经费 20 万元；组织企业与技术专家进行精准需求对接，推动解决实际技术难题，促进产学研合作，计划举办技术需求对接会 3 场，经费 10 万元；哈工大技术转移中心乌鲁木齐分中心建设经费 10 万元；百园百校创新合作行动科技合作交流活动经费 5 万元，计划举办活动不少于 5 场次，深化高校、科研院所与园区企业协同联动，促进创新资源共享；各类政策需求分析培训班等专题培训经费 5 万元，计划举办培训不少于 2 场次，提升相关从业人员政策理解与实操能力；科技特派员工作经费 1.27 万元，用于保障科技特派员开展基层活动经费、支付评审费等相关工作。通过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完善区域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体系，强化科技创新平台支撑，深化产学研协同创新，充分发挥科技特派员桥梁纽带作用，持续激发市场主体创新活力，推动科技创新与产业发展深度融合，为区域科技创新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助力实现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落地见效。</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技术专家需求分析会举办场次	>=3 场次	历史标准	2 场次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集中政策与技能专题培训场次	>=2 场次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科技合作交流对接活动举办场次	>=5 场次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举办大型会议场次	>=2 场次	历史标准	1 场次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资金保障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会议活动按时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会议活动费预算控制数	<=50 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1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科技特派员工作经费	<=1.27 万元	历史标准	1 万元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区域成果转化能力	有效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加人员满意度	>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	---------	-----------	------	----	----	-------	------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2026 年度根据《2025 年自治区科技计划专项资金[第一批]（乌财科教[2025]164 号）》有自治区拨付上级专项转移支付 50.00 万元，与本部门 2026 年度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1.27 万元设立做在同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用于开展技术合同认定登记工作，提升区域成果转化能力，促进科技成果转化。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九、**委托业务费**: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2026年2月6日